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RTIS HOLDINGS LIMITED
(中 建 富 通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8)

須予披露交易
有關交易事項完成日的再次延期

謹此提述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於2020年7月27日及2020年8月14日刊發有關交易事項的公佈（「該等公佈」）。除本公佈另作定義外，本公佈所用的詞彙與該等公佈所賦予該等詞彙的定義相同。

由於港、澳兩地旅遊氣泡尚未形成，買方無法到訪澳門重啟該業務。因此，買方要求再給予他更多時間以便他尋求資金能於交易完成時支付首期款項。在此等情況下，賣方和買方已書面同意將完成日由2020年10月30日再次延期至2020年12月31日或之前的日期，或之後雙方可能再經書面同意的較後日期。除上述把完成日再次延期外，該份協議內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均維持不變且繼續具有全面效力。

承董事會命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譚毅洪

香港，2020年10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及鄭玉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競正先生、陳力先生及鄒小岳先生。